

2016年10月16日 星期日

编辑：朱忠诚 吴志明

组版：车时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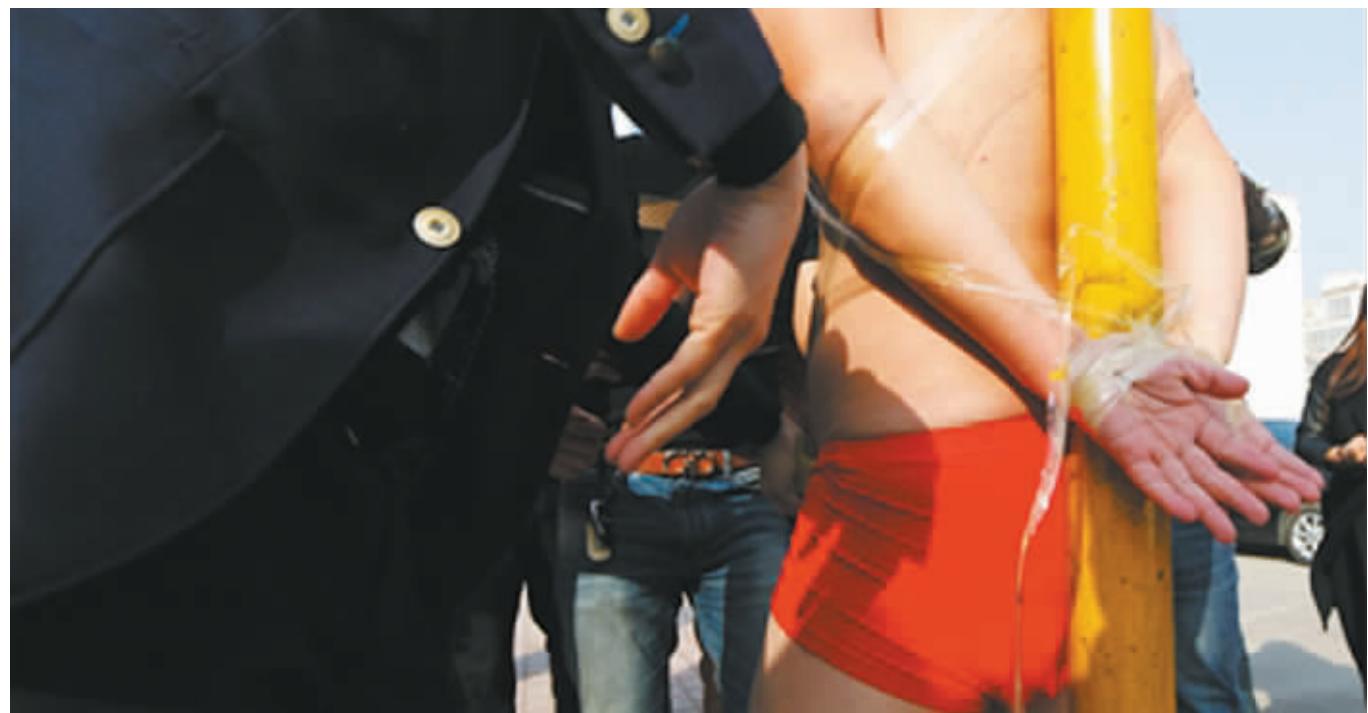
大理发文整治闹婚

要求禁止裸露身体、着猥亵性奇装异服、扔鸡蛋等闹婚行为；网友质疑管得太宽

今年9月，云南某景区发生一起裸体闹婚事件，两名男子赤身裸体被亲友团绑在树上砸鸡蛋、泼墨水，引发网友热议。近日，针对不文明闹婚行为，云南大理州文明办发文整治并列详细禁止清单，包括裸露身体、着猥亵性奇装异服、扔鸡蛋等。

据了解，这不是大理首次发文整治不文明闹婚。有网友质疑，政府发文管民俗是否管太宽？大理市文明办回应称，除违反相关法律的行为，还未曾对不文明闹婚行为进行过处罚。

▶3月4日，山东滨州街头现一男子只穿了红色小内裤“裸奔”。经询问得知，这是一位新郎娶媳妇回家时，被众亲友堵在家门口闹婚。



大理发文禁 不文明闹婚行为

这份由云南大理州文明办发布的《大理州进一步整治不文明闹婚行为的通知》要求，禁止在县市城区道路和公共场所闹婚；禁止出现庸俗下流的歌舞表演、搞笑闹剧以及裸露身体、着猥亵性奇装异服、扔鸡蛋、乱扔杂物、践踏草地、污染水源等行为。

对于经现场工作人员劝阻仍坚持不文明闹婚，最后产生恶劣影响的责任人，《通知》称将由公安、交警、城管等执法部门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等相关规定，视其情节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。

网友质疑政府 有“越界”嫌疑

引发网友对“公私边界”讨论的，不只有大理政府发布的这个文件。

今年9月，湖北宜昌市卫计委挂出《关于实施“全面两孩”政策致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》，呼吁市直机关、事业单位的党员和团员特别是各级干部，透彻了解全面两孩政策的重大意义，“用实际行动带头响应党号召”，也曾引起争议。

对于大理州政府的“发文”，有网友表示赞同，认为大理是对变异的风俗进行制约，是在尽政府责任，有利于提升婚礼文明程度。但也有网友认为，虽然有些闹婚行为十分过火，但是否需要政府发文来“整治”仍然有待商榷，当地政府此举有越界的嫌疑。

焦点1

政府干涉民俗是否“管得太宽”？

专家：如闹婚行为触犯法律可通过法律程序追责，无需另行发文

类似于云南大理男子裸体闹婚等事件并不鲜见，新郎双手捆绑着女装“游街”、被绑在树上遭扔鸡蛋等闹婚现象，在全国各地均屡有曝光。

为何会有闹婚的现象？大理市文明办相关负责人介绍，闹婚为古老的传统民俗，譬如让宾客“抬新娘”，寓意祝福、沾沾喜气等，本意是烘托婚礼的喜庆氛围，但是现在有些人没有掌握好度，最后发展成不文明的闹婚行为。

政府发文约束不文明闹婚行为，是不是“管得太宽”？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韩晓认为，闹婚确实属于个人权利的范围内，每对新人对于是否闹婚均有自主决定的权利，“但是，个人权利并非没有界限”。

韩晓表示，当闹婚这种私人行为超越自由的界限，侵犯了公共利益，违背公序良俗时，相关法律法规便有出手加以干预的权利。《通知》明确各部门应依据什么法律法规追究相关行为的责任，并无不当。

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王旭则表示，政府发布类似

禁令，属于对公民设定义务，而按照法律，规章以下的规范性文件不能为公民创设义务，若无相关上位法，则这种行文本身没有法定依据。因此他认为，不管目的与初衷多么“正当”，政府都不应“任性”发文。

王旭称，如果在闹婚过程中，出现了违背法律的情况，诸如出现了人员伤亡、财产损失、相关当事人受到严重的人格侮辱与伤害等，可以直接通过法律程序追究责任，而无需当地政府另行发文。

焦点2

红头文件能约束不文明闹婚吗？

大理市文明办：闹婚有流动性，以劝阻制止为主，至今未进行过处罚

这不是大理首次发文整治不文明闹婚，2006年、2013年，当地均对不文明闹婚行为进行过集中整治，也曾出台过管理条例。此次出台的条例和以往有何不同？

13日，大理市文明办相关负责人回应记者称，往年的条例管理范围仅在大理市，而今年新出的文件则将范围扩大至大理州。内容方面，往年的条例在处罚行为、处罚依据上并不是很详细，新文件则对此进行了细化。

据了解，往年的条例中规定，对产生恶劣影响的不文明闹婚者，处以最高3000

元的罚款。条例实行至今，惩处情况如何？

“奇装异服、光着膀子在路上走，这算不算不文明？”上述负责人承认，每个人看法都不一样，加上闹婚有流动性，又是喜庆场合，因此也不好罚。

他表示，以往执法过程中，对于违背交通法等法规的闹婚行为，由相关部门进行处理。至于其他不文明闹婚现象，以劝阻制止为主，因为存在种种现实原因，至今并未进行过处罚。

有网友称，政府“三令五申”，不文明闹婚现象仍存在，这是否说明政府发文约

束陋俗的作用是有限的？

对此，王旭认为，禁止性的规范、强制性的命令，都属于硬性手段。对于一些文化、习惯、价值观等，能否像扑灭犯罪行为一样令行禁止，还有待商榷。“能不能通过更加柔性的方式去引导？政府动用权力很容易，但不动用才考验智慧。”

另一方面，王旭认为，社会本身是一个复杂的系统，文化也存在其多元性，从民族的角度来说，汉族和少数民族都有各自独特的风俗习惯，对于不触犯法律部分非主流文化，政府应该持更加开放和包容的态度。

■盘点

各地“过火” 闹婚行为

闹新郎新娘

据媒体报道，去年6月，河南许昌有新郎被当街扒光，胸口上写“以后再也不偷了”并被透明胶带绑在树上，而后被领走“游街”。去年5月，重庆地区也有新郎身着女士内衣内裤，穿着皮鞋，双手捆着绳子，被拉着“游街”，有市民怀疑男子遭到绑架，还拨打了110引来警察。

闹伴娘

2013年，山东泰安地区有女性在担任伴娘的过程中，被带到新房隔壁卧室推倒在床，被十多人乱摸身体，随后身上的衣服也被扒光。

闹公婆

除了闹新郎、新娘、伴娘，部分地区还有闹公婆的习俗。据媒体报道，山东惠民一名新郎结婚时，父母被要求穿着戏服跳舞外，还被亲戚朋友拿着油彩在脸上化妆“扮丑”，并且戴上纸高帽绕着婚车转圈，新郎的父亲还因此扭伤了腿脚。

记者了解到，在甘肃一些地区，公婆在新人结婚时，也会被化妆“示众”，还会被扔花生。

据《新京报》